

山东省济南第三中学文件

济三行字〔2023〕8号

签发人：宋金波

山东省济南第三中学

深化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意见》和《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进一步加强我校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提升教师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建设水平，根据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深化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为依据，以本次深化建设为抓手，引导广大教师坚持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做学生锤炼品格的引路人，做学生学习知识的引路人，做学生创新思维的引路人，做学生奉献祖国的引路人，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努力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

设者和接班人贡献力量。

二、组织机构：

领导小组：

组 长：宋金波

成 员：李忠新 高庆儒 杨滨 张冬生

工作小组：

组 长：宋金波

副组长：杨 滨 张冬生

成 员：王允强 王良正 于华进 彭保华 管玉丽

于建军 李 明 段 练 张新玲 李 娟

马楠楠 陆 梅 陈爱军 陈 侠 魏 峰

刘付滨 李仙刚 左龙霄 宋代强 殷 刚

李颖新 孙玉玺 赵甲奕 刘文杰 祁 帅

三、活动安排：

（一）动员部署

4月20日上午，组织全体中层以上干部会，向全体干部传达活动方案，明确要求，夯实责任，强化监督检查力度。

同日下午组织召开全体教职工大会，向全体教职工传达活动方案，对各项活动内容进行总体动员部署，积极营造开展专项整治的舆论态势和良好氛围。

（二）专题学习（4月20日—5月20日）

1. 政治学习。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引导广大教师牢记总书记对教师的嘱托与期望，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增强服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担当。

2. 法规学习。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部分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含《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关于建立教职员工准入查询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制度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部分内容）、《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等进行汇编，下发到每一位教职工手中，作为广大教职工的学习材料，对教职工进行师德师风宣讲解读，使每位教职工知准则，守底线。

3. 榜样学习。提供全国教书育人楷模、特岗教师先进事迹等视频资源，引导全体教职工学习优秀教师先进事迹，在校内开展“三十佳”评选活动，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引导教师学模范、做模范。

4. 警示教育。结合教育部门通报的违反师德典型案例，深入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通过鲜活的案例，深刻理解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意义，从中汲取教训，做到坚守底线、不碰红线。

5. 考试。专题学习收尾阶段，由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小组命制涵盖政治理论、法律法规等方面的试卷，组织全体教职工进行相关知识考试。

专题学习以部门为单位开展，各部门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

组织本部门所有教职工学习，做到应知尽知。

（三）排查整改（4月20日—8月31日）

1. 个人自查自纠。依据《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市教育局关于深化师德师风建设的工作要求，拟定《济南三中规范教师行为承诺书》和《济南三中师德师风专项整治活动风险点自查登记表》，每位教职工对照准则进行自查自纠，要求全体教职工严格履行教师职责，规范个人行为。

2. 部门排查。各部门负责人对本部门所有教职工是否存在师德师风失范行为通过座谈、走访、接收投诉等方式进行排查，及时汇总上报排查情况。如存在问题，及时上报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汇总后报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后进行相关处理。排查整改期间至少组织两次教师失范行为排查工作，及时汇总上报各类失范案例。

3. 问责处理。对查实的失范行为进行问责处理。

依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济南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意见》等文件规定，结合教师失范行为，对相关教师进行处理。失范行为较为轻微的，进行批评教育、诫勉谈话、责令检查、通报批评等处理；情节较为严重的，给予警告、记过、降低岗位等级或撤职、开除等纪律处分。存在失范行为的教师，一经核实，取消评优评先、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聘任、工资晋级、申报人才计划等资格，期限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同时对有失范行为的教师进行定期约谈，组织重新学习各类规章制度，力求端正其思想认识，纠正其失范行为，并将约谈记录备案。

（四）建立长效机制

1. 持续组织学习。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作为常态任务，每学期利用重大时间节点至少组织两次大范围的学习活动。

2. 畅通监督渠道。通过校长信箱、学部主任信箱、监督举报电话、网络监督举报电子邮箱，多形式多渠道加强师德师风监管，建立长效防控机制，接受广大师生、家长的监督。

3. 定期开展教师个人自查自纠和部门排查活动。各学部、部门按要求组织教师失范行为排查工作，及时将排查结果上报，做到警钟长鸣。

4. 加强宣传，学习榜样，常态化营造全校师德师风建设舆论氛围。学校通过网站师德师风专栏、微信公众号等，及时宣传和报道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和师德师风优秀个人。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月活动及师德模范、师德标兵选树活动，发挥模范示范作用和带头作用，形成“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的良好校园氛围，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和育人环境。

5. 做好阶段性总结。及时对专项整治活动开展情况进行阶段性总结，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进行完善。

山东省济南第三中学

2023年4月20日